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2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步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1 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主营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的基础上，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八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 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 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 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债务履行能力；

- 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 5、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1、回购股份的方式

采用集中竞价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

2、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价及投资者利益等因素，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30 元/股（含），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回购股份的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拟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股份将于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注销。

3、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0 元/股（含）。若按回购金额下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333,333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若按回购金额上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5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2%。

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回购股份的数量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实施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规定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提前届满。

另外，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 关于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授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3、在回购时间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4、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5、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回购部分股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并进行相关申报；

6、依据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0 日